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20年，當時本公司於2020年3月17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稱為東莞市本末科技有限公司。多年來，我們已發展成為一家以直驅技術為核心能力的機器人技術公司。

於2025年12月11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名稱為本末動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先生(我們的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控制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1.30%。有關張先生背景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里程碑

下表概述我們的公司及業務發展的關鍵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20年	本公司於廣東東莞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我們推出機器人直驅動力模組M0601及M0602系列。
2021年	我們推出刑天機器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為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直驅型雙輪足機器人。
2022年	我們推出機器人直驅動力模組M0603系列。 本公司獲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廣東省財政廳及國家稅務總局廣東省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2023年	我們推出TITA機器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TITA機器人是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八自由度雙輪足機器人及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支持雙電池熱插拔的輪足機器人。
2024年	我們獲廣東省工信廳認定為廣東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我們推出具身關節模組P1010系列。 我們推出TITATIT機器人，由兩台TITA機器人拼接而成，是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可拼接輪足機器人。
2025年	我們的總部遷至北京，並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本末動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推出D1機器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為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整機模組化雙輪足機器人。 本公司獲工信部認定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附屬公司，該等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按財務及業務貢獻而言被視為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持股比例	主要業務活動
廣東本末	2025年1月22日	中國	100%	研發及銷售機器人動力模組及機器人
東莞本末	2018年11月23日	中國	100%	製造機器人動力模組及機器人
深圳本末	2022年12月21日	中國	100%	人力資源管理及運營服務支持

重大公司發展及股權變動

1. 本公司成立

本公司於2020年3月17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稱為東莞市本末科技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元。於成立時，本公司由張先生(我們的創始人)及朱志龍先生(我們的副總裁)分別擁有99.90%及0.10%。

2. [編纂]前投資

本公司成立後，主要股權變動大部分與[編纂]前投資有關。自2020年4月至2025年12月，我們先後進行多輪融資，包括種子輪融資、天使輪融資、天使+輪融資、Pre-A輪融資、A輪融資、A+輪融資、A++輪融資、Pre-B輪融資、B輪融資、B+輪融資、B++輪融資及C輪融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編纂]前投資」。

3. 鐵美眾集團技術團隊加入

劉許洋博士於2020年7月作為核心創始人創立深圳市鐵美眾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深圳鐵美眾」)。深圳鐵美眾及其母公司杭州鐵美眾聯科技有限公司(「鐵美眾聯」，與深圳鐵美眾合稱「鐵美眾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電機及驅動一體化解決方案。自2022年5月起，我們一直與鐵美眾集團就招募其若干核心技術人員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業務發展進行磋商，劉許洋博士及鐵美眾集團其他6名技術人員隨後加入本集團。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4.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股東決議及我們當時的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1月30日的發起人協議，於2025年12月11日，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並更名為本末動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該等股份由我們當時的股東按其於改制前在本公司各自所持權益的比例認購。

員工激勵平台

為表彰我們主要員工的貢獻並激勵其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本公司於2023年1月採納員工持股計劃（已於2025年修訂）。為實施經修訂的員工持股計劃，本公司於2025年9月分別向沃壤眾創及固源投資發行額外註冊資本人民幣288,325元及人民幣104,846元，合共佔本公司當時註冊資本總額的15%。

沃壤眾創於2020年6月10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聚無限（張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為沃壤眾創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持有0.10%的合夥權益。沃壤眾創有五名有限合夥人，即(i)眾創一號，持有26.07%的合夥權益；(ii)眾創二號，持有7.43%的合夥權益；(iii)眾創三號，持有46.31%的合夥權益；(iv)張先生，持有20%的合夥權益；及(v)本公司僱員鍾志鳴，持有0.10%的合夥權益。沃壤眾創所持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可由張先生透過其唯一普通合夥人聚無限行使。

聚無限為眾創一號的普通合夥人，持有0.01%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眾創一號有39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劉許洋博士，持有21.78%的合夥權益；(ii)張先生，持有18.42%的合夥權益；及(iii)另外37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僱員），概無持有1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聚無限為眾創二號的普通合夥人，持有0.1%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眾創二號的有限合夥人為廖鉉泓及張先生，分別持有86.72%及13.18%的合夥權益。聚無限為眾創三號的普通合夥人，持有0.01%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眾創三號有13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劉許洋博士，持有56.01%的合夥權益；(ii)張洪波先生，持有13.57%的合夥權益；(iii)黃永燦博士，持有16.41%的合夥權益；(iv)張先生，持有2.25%的合夥權益；及(v)另外9名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僱員），概無持有1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固源投資於2025年8月27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聚無限為固源投資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持有約95.0%的合夥權益。固源投資的有限合夥人為員工持股計劃的參與人，包括張益通（本公司一名前僱員，為獨立第三方）持有約2.3%合夥權益、張先生持有1%合夥權益及四名其他員工持有不超過1%合夥權益。張益通是刑天機器人整體概念設計的貢獻者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一，亦是本公司早期的核心工程師。為表彰其對本公司產品的歷史貢獻，根據本公司與其另行協商達成的安排，其獲准在離職後保留其激勵股權。固源投資所持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可由張先生透過其唯一普通合夥人聚無限行使。

股份拆細

我們預期於緊接[編纂]前進行股份拆細，據此我們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將拆分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股份。待有關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1,958,808元，將拆分為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319,588,080股股份，該等股份將由我們當時的所有股東按其各自於緊接[編纂]前在本公司的股權比例認購，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將為319,588,080股，惟並不計及就[編纂]而將予[編纂]的新股份。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合併或出售。

[編纂]理由

本公司尋求其H股於聯交所[編纂]，從而為本公司業務的發展及擴張提供進一步資金，加強本公司的營運資金，並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業務形象及全球影響力。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編纂]前投資

本公司已與[編纂]前投資者進行數輪[編纂]前投資。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及[編纂]前投資者的權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已收到數輪[編纂]前投資。下表概述[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作出的[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種子輪融資	天使輪融資	天使+輪融資	Pre-A輪融資	A輪融資	A+輪融資	A++輪融資	Pre-B輪融資	B輪融資 ^(a)	B+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a)
協議日期	2020年4月30日 ⁽⁵⁾	2020年4月30日	2020年9月4日	2021年2月4日	2022年9月15日	2023年2月1日	2023年6月29日	2024年1月11日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5月20日	2025年9月4日	2025年12月26日
投資者名稱	松山湖機器人研究院	蘊和投資及各績創增	東莞大米 ⁽⁶⁾ 及艾民先生	五源啟興、奇績創增、東莞大米 ⁽⁶⁾ 及艾民先生	松禾創智、聯想創投、南京創燭、五源啟興、奇績創增、深圳大米及潤原投資 ⁽⁷⁾	立灣投資、趙建光先生、建元鑫鉅、建元超虹及建元泓儀	奇績創增	順禧三期、聯想創投及芯創科技 ⁽⁸⁾	先進製造投資、新材料投資及順禧三期	聯想之星	君聯投資、益碩投資、共青城投資、趙建光先生、建元鑫鉅、建元超虹及建元泓儀	華數數智基金、Rockets Capital、北京成現、BriZan Ventures VII LP及聯想之星
全額結算日期	2020年4月30日	2020年12月17日	2020年12月23日	2021年3月15日	2023年1月19日	2023年2月20日	2023年7月6日	2024年1月22日	2025年4月1日	2025年5月23日	2025年9月30日	2026年1月27日
認購註冊資本總額/股份數目	人民幣54,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52,631元	人民幣131,169元	人民幣241,035元	人民幣49,869元	人民幣2,487元	人民幣213,203元	人民幣385,795元	人民幣106,094元	人民幣258,328元	1,860,072股股份
本公司已收到/待收到的資金總額	人民幣3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元	人民幣16,620,502元	人民幣67,191,840元	人民幣14,000,000元	人民幣698,186元	人民幣70,000,000元	人民幣14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元	人民幣108,411,300元	人民幣185,397,000元
每股概約成本 ⁽¹⁾	人民幣0.05元	人民幣0.29元	人民幣0.46元	人民幣1.22元	人民幣2.68元	人民幣2.69元	人民幣2.69元	人民幣3.15元	人民幣3.48元	人民幣3.62元	人民幣4.03元	人民幣9.97元
較[編纂]折讓 ⁽²⁾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隱含投資前估值 ⁽³⁾	人民幣4,700,000元	人民幣27,000,000元	人民幣47,500,000元	人民幣133,379,498元	人民幣33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元	人民幣414,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63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1,1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隱含投資後估值 ⁽⁴⁾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397,191,840元	人民幣414,000,000元	人民幣414,698,186元	人民幣570,000,000元	人民幣770,000,000元	人民幣840,000,000元	人民幣1,208,411,300元	人民幣3,185,397,000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種子輪融資	天使輪融資	天使+輪融資	Pre-A輪融資	A輪融資	A+輪融資	A++輪融資	Pre-B輪融資	B輪融資 ^(a)	B+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a)
代價基準	代價乃由[編纂]前投資者與本集團經公平磋商後，參考投資時機、我們的業務及經營實體於相關時間的估值而釐定。											
禁售期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包括由[編纂]前投資者持有的股份）將受[編纂]起計12個月的禁售期所限制。此外，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出售限制所限制。詳情請參閱本前「禁售」。											
[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前投資所收到資金的約50.0%已動用。所有該等所得款項均用於本集團的研發、資本開支及一般營運資金需求。											
[編纂]前投資估值波動的原因	估值波動乃由於本集團整體業務狀況，特別是本集團特專科技產品的推出及商業化、研發的進步及投資者當時的風險資本市場現行市場氣氛所致。具體而言，(a)天使+輪融資與Pre-A輪融資之間的估值波動主要由於刑天機器人演示版本本的發佈，此乃我們能力的重大提升里程碑，標誌著我們已將核心技术從從機器人動力模型拓展至整體機器人解決方案；(b) Pre-A輪融資與A輪融資之間的估值波動主要由於刑天機器人開始確認收入，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該機器人為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直驅型雙輪足機器器；(c) A++輪融資與Pre-B輪融資之間的估值波動主要歸因於推出TTTA+機器器，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TTTA+機器器為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具有八個自由度的雙輪足機器器，亦為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支持雙電池熱插拔的輪足機器器；(d) Pre-B輪融資與B輪融資之間的估值波動主要歸因於推出TTTA+TTT機器器，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其為全球首款商業化推出的可拼接輪足機器器；(e) B輪融資、B+輪融資與B++輪融資之間的估值波動主要歸因於我們具身關節模組的推出及收入確認；(f) B++輪融資與C輪融資之間的估值波動主要由於(i)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4.4百萬元增加540.7%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20.3百萬元；及(ii)我們於2025年10月推出D+機器器，該機器器為全球首款整體模組化輪足機器器，及(g) C輪融資與[編纂]之間的估值變動主要歸因於本公司持續產品開發及其特專科技產品的進一步商業化進展。值得注意的是，機器器動力模型(IM5系列)的產量及出貨量加速表現，以及機器器產品管線的推進（其中Y99機器器及D2機器器已完成產品設計並正處於原型機製作階段），共同加強了2026年的財務業績將大幅增長的預期。於(1)種子輪融資與天使+輪融資之間，(2)A輪融資與A++輪融資之間，及(3)A++輪融資與A+++輪融資之間，本公司的估值概無重大波動。											
[編纂]前投資的戰略利益	於[編纂]前投資時，董事認為，本公司將受益於[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投資所提供的額外資金以及[編纂]前投資者的知識及經驗。本公司亦認為，[編纂]前投資者的投資體現其對本集團運營的信心，並認可本公司的表現及優勢。											
附註：												
(1)	表中所示的每股成本已予調整，以計及本公司因改制而擴大的註冊資本，並假設股份拆細已完成，以便於說明較[編纂]的折讓。											
(2)	較[編纂]折讓乃根據1.00港元兌人民幣[0.8694]元的貨幣換算及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											
(3)	隱含投資前估值乃根據(i)相應輪次[編纂]前投資向本公司支付的每股成本及(ii)緊接相應輪次[編纂]前投資前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或已發行股份總額計算。											
(4)	隱含投資後估值為(i)[編纂]前投資相應輪次的投資前估值與(ii)本公司從[編纂]前投資相應輪次獲得的資金總額之和。											
(5)	種子輪融資的主要條款乃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磋商及協定。因此，種子輪融資的每股成本低於天使輪融資。											
(6)	根據東莞大米與廣州大米於2025年11月20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東莞大米以代價約人民幣8.94百萬元向廣州大米內部轉讓註冊資本人民幣23,676元，佔其於本公司股權的50%。該代價已於2025年11月悉數結清，並不包括在上表所載已付總代價內。											
(7)	潤原投資為我們A輪融資的投資者之一。於2024年3月8日，潤原投資以代價人民幣4.04百萬元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7,969元，每股成本為人民幣2.16元。每股成本低於A輪融資，乃由於潤原投資的股東權利優先級次於A輪融資投資者。該代價已於2024年11月悉數結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8) 於2025年6月27日，北京芯創科技一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芯創科技**」)與海國新動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芯創科技向海國新動能投資轉讓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0,458元，代價約為人民幣11.16百萬元，該代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代價已於2025年7月悉數結清，且不計入上表所列已付總代價。於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芯創科技不再為本公司股東。
- (9) 於2025年4月28日，本公司、張先生與京國管投資及本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五源啟興向京國管投資轉讓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56,756元，代價為人民幣17百萬元，該代價經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同日，松禾創智與京國管投資及本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松禾創智向京國管投資轉讓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5,937元，代價約為人民幣11.09百萬元，該代價經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代價已於2025年5月悉數結清，且不計入上表所列已付總代價。
- (10) 於2022年7月4日，本公司、張先生與毅峰(上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毅峰**」)訂立可轉換債券協議，據此，毅峰同意認購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0百萬元，年利率為1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悉數償還可轉換債券項下的所有未償還款項。於2022年7月4日，本公司、張先生與毅峰訂立認股權證協議，據此，本公司向毅峰發行認股權證，使其有權以最高代價人民幣3,575百萬元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格與下一輪投資(即A輪融資)的認購價格相同。於2025年12月26日，毅峰以淨值行權方式行使該認股權證，本公司按面值向毅峰發行98,736股股份。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者的權利

根據日期為2025年12月26日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及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若干[編纂]前投資者享有(其中包括)贖回權、優先認購權、反攤薄權、清算權、董事委任權及資訊權。種子輪、天使輪及天使+輪融資的[編纂]前投資者未獲授予贖回權。

根據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股東特殊權利終止協議，相關贖回權於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呈交[編纂](「首次呈交」)一天前停止可予行使，惟該權利於下列任何事件最先發生時自動恢復，並視為從未失效：(i)本公司自願撤回其[編纂][編纂]；(ii)本公司未能於首次呈交之日起24個月內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並完成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倘聯交所聆訊已獲通過或向中國證監會的備案已完成，則該24個月期限將自動再延長12個月；或(iii)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向中國證監會完成備案之日起12個月內完成於聯交所[編纂]。根據上述文件授予的所有其他股東特殊權利將根據股東特殊權利終止協議的條款於[編纂]時或之前自動終止。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包括《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所界定的資深獨立投資者及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載列如下。

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中，有五名資深獨立投資者。我們的資深獨立投資者中，三名投資者(即順禧基金、聯想創投及松禾創智(定義見下文))為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於我們[編纂]之日及申請前12個月期間合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約不少於14.24%，其中兩名投資者(即順禧基金與聯想創投)於我們[編纂]之日及申請前12個月期間內各自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3%。於[編纂]時，我們的資深獨立投資者合計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約不少於[編纂]%。有關各資深獨立投資者於本公司股本的持股比例詳情，請參閱「我們的資本化」。除作為股東及本節所披露者外，我們各資深獨立投資者均獨立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如有)、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上述各方概無關連。因此，各資深獨立投資者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項下的獨立性規定。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資深獨立投資者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2.07%，假設我們於[編纂]時的預期[編纂]將[編纂]，則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少於2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順禧基金(即順禧三期及新材料投資)

北京順禧三期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順禧三期**」)及北京市新材料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新材料投資**」)各自為分別於2021年12月29日及2024年6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順禧三期及新材料投資均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順禧三期及新材料投資對本公司的投資已合併計算，原因是該兩個實體由同一基金管理人北京順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順禧基金**」)(前稱北京順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或通過與該等基金的普通合夥人訂立的受託管理協議)管理。順禧基金由北京國有資本運營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國管**」)全資擁有。

順禧三期的普通合夥人為順禧基金。順禧三期有七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北京國管，認繳其中約48.89%的合夥權益，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國資委**」)全資擁有；及(ii)其他六名有限合夥人，概無認繳其中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新材料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中關村資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關村資本基金**」)及北京京國管置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國管置業管理**」)。中關村資本基金由北京國資委最終控制。北京京國管置業管理由北京國管全資擁有。新材料投資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北京市政府投資引導基金(有限合夥)(「**北京市引導基金**」)。北京市引導基金由北京國管(作為其有限合夥人)認繳99.996%及由北京市政府投資引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認繳0.004%，而北京市政府投資引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北京京國管置業管理擁有50%及由北京京國管置業投資有限公司(「**北京京國管置業投資**」)擁有50%，而北京京國管置業投資由北京國管全資擁有。

順禧基金於2015年9月在中國成立，由北京國管全資擁有。順禧基金專注於股權投資，已投資人工智能、醫藥健康、新材料及智能製造領域的多家公司。順禧基金作為順禧三期的普通合夥人，有權委任順禧三期投資決策委員會的成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順禧三期就其投資Pre-B輪融資簽署首份最終協議日期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及2025年12月22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日（為首次呈交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順禧基金管理的資產分別超過人民幣324億元及人民幣583億元。由於順禧基金管理的資產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規定的門檻，順禧基金符合資深獨立投資者的資格。

我們於Pre-B輪融資期間結識順禧基金。順禧基金於2024年1月透過順禧三期在Pre-B輪融資中投資本公司，並於2025年3月透過順禧三期及新材料投資在B輪融資中投資本公司。Pre-B輪融資完成後，順禧三期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約7.89%。B輪融資完成後，順禧三期及新材料投資分別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約7.76%及3.90%。順禧基金於遞交申請前12個月期間透過順禧三期及新材料投資持有本公司不少於7.89%的已發行股本，並於我們[編纂]時持有本公司約8.07%的已發行股本。順禧基金為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之一。

聯想創投

聯想中小企業發展創業投資基金（天津）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聯想創投**」）為於2021年12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由以下各方擁有：(i)天津知己行遠二號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知己行遠二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1.1%；(ii)聯想知遠（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聯想知遠**」）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48.9%；(iii)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最終控制）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30%；及(iv)另外兩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不超過30%的合夥權益。聯想創投由其基金管理人聯想創新（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聯想創新（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聯想（北京）有限公司（由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2.HK）（「**聯想集團**」）全資擁有）及松鶴長青（天津）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分別直接擁有80%及20%的股權，後者由聯想集團透過表決權委託協議控制。聯想創投投資決策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均由天津知己行遠二號委任，該公司最終制定並控制投資決策。

天津知己行遠二號及聯想知遠均由聯想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控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就作為聯想集團向客戶提供的IT解決方案一部分的機器人產品及服務而言，聯想集團為本公司下游行業的主要參與者。2022年上半年中國IT解決方案及服務市場規模逾180億美元，2025年前三季度約350億美元，聯想集團分別佔有約3%及6%的市場份額，位居行業前三。憑藉其在IT解決方案市場的領先份額及廣泛的客戶群，聯想集團在部署機器人應用及實施場景化解決方案方面擁有強大優勢，進一步確立了其在下游機器人應用領域的領先地位。截至2022年6月30日（為聯想創投就其投資A輪融資簽署首份最終協議日期前不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過六個月的日期)及2025年9月30日(為首次呈交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聯想集團按收入計在中國IT解決方案及服務市場中位列前三。因此，聯想創投符合《指南》第2.5章規定的要求，並符合資深獨立投資者的資格。

我們於A輪融資期間結識聯想創投。聯想創投於2022年9月(通過A輪融資)及2024年1月(通過Pre-B輪融資)投資本公司。聯想創投於申請前12個月期間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3.83%，並於[編纂]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83%。聯想創投為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之一。

松禾資本

深圳松禾創智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松禾創智」)為於2018年3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松禾創智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松禾創智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松禾創智管理」，由汪洋最終控制)擁有2.1%並由其管理。松禾創智有13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深圳市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由深圳市財政局全資擁有)，持有其中25%的合夥權益；(ii)深圳市福田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由深圳市福田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全資擁有)，持有其中20%的合夥權益；及(iii)其他11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松禾資本集團旗下擁有多家營運實體及基金實體，其中包括松禾創智管理及松禾創智，所有該等實體均由厲偉、羅飛及汪洋管理，以同一品牌名稱「松禾資本」運作，有關人員最終負責松禾資本集團旗下基金的運營及投資方向。松禾資本集團為一個投資公司集團，主要專注於投資早期及成長期公司。其投資組合包括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例如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32.HK)、商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0.HK)及深圳市優必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80.HK)。松禾創智的投資決策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由松禾創智管理委任，且投資決策最終由松禾創智管理作出並控制。截至2022年6月30日(為松禾創智就其投資A輪融資簽訂相關最終協議日期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和2025年9月30日(為首次呈交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松禾資本集團管理的資產總額分別超過人民幣160億元及人民幣230億元。

我們於A輪融資期間結識松禾創智。松禾創智於2022年9月投資本公司。松禾創智於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申請前12個月期間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2.34%，並於本公司[編纂]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34%。松禾創智為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之一。

其他資深獨立投資者

京國瑞管理公司(即先進製造投資及京國管投資)

北京市先進製造和智能裝備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先進製造投資」)及北京京國管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京國管投資」)各自為分別於2024年6月20日及2022年3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先進製造投資及京國管投資均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由北京京國瑞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京國瑞管理公司」)管理，京國瑞管理公司由北京國管直接擁有81%。由於先進製造投資及京國管投資由同一基金管理人京國瑞管理公司透過與各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分別訂立的委託管理協議管理，故這兩家實體於本公司的投資乃合併計算。

先進製造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京國管置業管理及北京先鋒基石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先鋒基石股權」)，北京先鋒基石股權由張維最終控制。先進製造投資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北京市引導基金，持有其中99%的合夥權益。

京國管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京國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北京京國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北京國管最終擁有。京國管投資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北京國管，其持有當中約51.94%的合夥權益，且由北京國資委全資擁有。京國管投資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中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先進製造投資的投資決策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該等成員分別由北京國管、北京先鋒基石股權及北京市引導基金(由北京國管最終控制)委任。京國管投資的投資決策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四名由北京國管委任。北京先鋒基石股權作為先進製造投資的普通合夥人之一，透過其對投資決策委員會一名成員的委任權參與投資決策過程。京國管投資的普通合夥人不參與投資決策過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先進製造投資就其投資B輪融資簽署最終協議日期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及2025年9月30日(為首次呈交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京國瑞管理公司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理的資產分別超過人民幣830億元及人民幣860億元。由於京國瑞管理公司管理的資產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規定的門檻，京國瑞管理公司符合資深獨立投資者的資格。

我們於B輪融資期間結識先進製造投資。先進製造投資於本公司[編纂]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8.98%。

我們於2025年4月股東之間轉讓股份時結識京國管投資。京國管投資於本公司[編纂]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02%。

君聯資本

深圳君聯深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君聯投資」)為於2021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君聯投資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君聯祺盛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擁有1.95%並管理，後者由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君聯資本」)全資擁有。君聯資本由北京君祺嘉睿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控制，而北京君祺嘉睿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陳浩先生持有40%、朱立南先生持有20%、李家慶先生持有20%及王能光先生持有20%。君聯投資有26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深圳市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其中約21.46%的合夥權益，並由深圳市財政局全資擁有；(ii)北京聯德企慧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中約11.95%的合夥權益，並由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96.HK)全資擁有；及(iii)其他24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君聯資本於2003年成立，為專注於中國早期及成長期機會的領先投資者。截至2025年6月30日(為君聯投資就其投資B++輪融資簽署最終協議日期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及2025年9月30日(為首次呈交前不超過六個月的日期)，君聯資本管理的資產分別超過人民幣200億元及人民幣200億元。因此，君聯投資符合《指南》第2.5章規定的門檻，並符合資深獨立投資者的資格。

我們於B++輪融資期間結識君聯投資。君聯投資於本公司[編纂]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5.83%。

其他[編纂]前投資者

聯想之星

北京星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聯想之星」)為於2021年4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聯想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之星由其普通合夥人曲水縣星環創業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管理，該合夥人持有其約1%的合夥權益，由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聯想之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北京聯融科發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合夥人持有其24.66%的合夥權益，由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聯想之星概無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艾民先生、東莞大米、廣州大米及深圳大米

艾民先生為中國居民及本公司的一名個人[編纂]前投資者。艾民先生擁有豐富的股權投資經驗，其投資包括禾賽科技(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25.HK))。艾民先生亦為深圳市大米成長私募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深圳大米私募投資**」)的創始人及董事長。

東莞大米成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東莞大米**」)(前稱東莞東理大米成長智能製造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8年6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東莞大米由其普通合夥人東莞大米卓越成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該合夥人持有其約2.43%的合夥權益，由艾民先生最終控制。東莞大米概無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廣州市大米成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大米**」)為於2023年11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廣州大米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大米私募投資管理，該合夥人持有其約1%的合夥權益，由艾民先生最終控制。廣州大米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嘉興瑞思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合夥人持有約44.67%的合夥權益，由艾民先生最終控制。廣州大米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深圳市大米成長天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大米**」)為於2021年1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深圳大米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大米私募投資管理，該合夥人持有其約1%的合夥權益，由艾民先生最終控制。深圳大米概無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奇績創壇

北京奇績創壇一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奇績創壇**」)為於2020年3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及投資管理。奇績創壇由其基金管理人奇績創壇(北京)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奇績創壇(北京)**」)管理。奇績創壇(北京)為奇績創壇品牌旗下的主要營運實體之一，由陸奇博士最終控制。奇績創壇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奇績創壇行方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該合夥人持有其約1%的合夥權益，由毛聖博、景鵬及郭銳(均為奇績創壇(北京)的員工)最終控制。奇績創壇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共青城銀泰嘉吉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其18%的合夥權益。奇績創壇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五源資本

南京五源啟興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五源啟興**」)為於2020年8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南京五源初興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持有其約0.28%的合夥權益，而後者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興尚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控制，上海興尚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由劉芹先生及王振庭先生各自持有50%。南京五源初興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五源啟興由上海興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上海興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劉芹先生最終控制。五源啟興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商湯

北京成琨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成琨**」)為於2025年12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信息諮詢服務。北京成琨由其普通合夥人北京成唐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北京成唐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由扈與同全資擁有。北京成琨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北京國香商恒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國香商恒**」)，持有其約97.55%的合夥權益。國香商恒由其普通合夥人北京成唐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北京成唐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由扈與同全資擁有。國香商恒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國香商恒的基金管理人為北京國香商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司，由SenseTime Investment Limited (商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0.HK)的全資附屬公司)全資擁有。北京成琨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松山湖機器人研究院及蘊和投資

東莞松山湖國際機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松山湖機器人研究院**」)為於2016年2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機器人及智能設備的研發與銷售，以及向孵化企業提供諮詢、規劃及相關技術支持服務。松山湖機器人研究院最終由李澤湘教授控制。

東莞蘊和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蘊和投資**」)為於2017年12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股權及創業投資。蘊和投資為清水灣香港創投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最終由李澤湘教授控制。

益碩投資及潤原投資

益碩投資

益碩投資有限公司(「**益碩投資**」)為於2021年7月8日在香港成立的投資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益碩投資最終由王順龍控制。

潤原投資

東莞市潤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潤原投資**」)為於2022年12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其普通合夥人為海南叁正守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叁正**」)，該合夥人持有其約6.60%的合夥權益，由盛利最終控制。潤原投資的有限合夥人包括(i)南京建鄴叁正正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叁正**」)(由盛利最終控制)，持有其約66.75%的合夥權益；(ii)張先生，持有其約13.33%的合夥權益；及(iii)王穩正，持有其約13.33%的合夥權益。

海南叁正、南京叁正及益碩投資為三正健康投資基金(「**三正健康投資**」)的投資工具。三正健康投資為專注於生命科學、醫療健康及科技領域投資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

華泰數智基金

成都華泰天府數智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華泰數智基金**」)為於2024年6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及私募股權投資。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華泰數智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華泰紫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管理，而華泰紫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由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在聯交所（股份代號：6886.HK）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688.SH）上市）全資擁有。華泰數智基金有四名有限合夥人，由成都天投錦利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四川天府新區財政國資局最終控制）擁有約54.45%的合夥權益及由其他三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擁有約45.19%的合夥權益。

趙建光先生、共青城投資及建元實體

趙建光先生為中國居民及本公司的一名個人[編纂]前投資者。趙建光先生於新能源電力及製造等多個領域擁有豐富的投資經驗。趙建光先生亦為建元天華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

共青城投資

共青城順景久贏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投資」）為於2025年7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共青城投資由其普通合夥人建元天華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而建元天華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由趙建光先生最終控制。共青城投資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張春德，持有其99%的合夥權益。

建元泓廣

北京建元泓廣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建元泓廣」）為於2015年5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其由其普通合夥人建元天華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由趙建光先生最終控制。建元泓廣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王熊，持有99%的合夥權益。

建元鑫鉑

北京建元鑫鉑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建元鑫鉑」）為於2011年6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及投資諮詢服務。其由其普通合夥人建元天華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由趙建光先生最終控制。建元鑫鉑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山西鑫鉑睿投資有限公司（其由權緒峰全資擁有），持有99%的合夥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建元超虹

北京建元超虹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建元超虹**」)為於2015年6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投資管理、投資諮詢、企業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其由其普通合夥人建元天華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由趙建光先生最終控制。建元超虹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于行超，持有99%的合夥權益。

立灣投資

廣東立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立灣投資**」)為於2021年10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由其普通合夥人廣東立灣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由詹光玖最終控制。立灣投資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湛江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約28.69%的合夥權益。立灣投資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Rockets Capital

Rockets Capital L.P.為於2021年12月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Rockets Capital L.P.專注於投資智能電動汽車產業鏈、清潔能源及前沿技術領域的初創公司。Rockets Capital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是Rockets Capital L.P.的普通合夥人及管理人，持有約0.61%合夥權益，並由袁兵、顧宏地及何小鵬最終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Rockets Capital L.P.有16名有限合夥人，其中XPeng Inc.為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Rockets Capital L.P.約60.73%的合夥權益。XPeng Inc.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NYSE：XPEV)，其A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868.HK)。Rockets Capital L.P.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海國新動能投資

北京海國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國新動能投資**」)為於2020年3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其由其普通合夥人北京翠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後者由北京市海澱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澱國資委**」)最終控制。海國新動能投資的有限合夥人為北京翠微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其99.8%的合夥權益，後者亦由海澱國資委最終控制。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地平綫

南京創熠地平綫海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創熠**」)為於2020年12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其由其普通合夥人南京地平綫海松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由海松領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擁有51%股權，而後者由林燕擁有60%股權。南京創熠兩名最大的有限合夥人為南京地平綫海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林燕最終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及南京市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由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的公司)，分別認繳其50%及34%的合夥權益。南京創熠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認繳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Brizan Ventures

Brizan Ventures VII LP為於2025年10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該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Brizan Ventures GP VII Limited管理，而該普通合夥人最終由高秉強教授及鄺宇開共同控制。Brizan Ventures VII LP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Lamtrust Limited，持有其約58.82%的合夥權益，而Lamtrust Limited由Lam, Ko Yin Colin最終控制。Brizan Ventures VII LP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InnoVen Capital

毅峰(上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毅峰**」)為於2021年11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形式的股權投資基金，主要從事資本投資及投資諮詢服務。毅峰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毅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該合夥人持有約0.1%的合夥權益，由InnoVen Capital Pte. Ltd. (「**InnoVen Capital**」)最終控制。InnoVen Capital於2015年成立，是亞洲領先的風險債券投資平台之一，亦是由Seviora Holdings Pte. Ltd. (由Temasek Holdings Pte. Ltd.全資擁有的公司)與大華銀行有限公司(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U11))，其股東基礎多元，概無股東持有超過15%的權益)成立的合資企業。InnoVen Capital在泛亞洲地區開展業務，在中國、東南亞及印度擁有獨立管理的基金。InnoVen Capital為高增長、獲風險投資支持的科技公司提供債務資本解決方案，並支持優秀創始人把握龐大的潛在市場機會。毅峰的有限合夥人為InnoVen China USD Fund I LP，持有其99.9%的合夥權益，由InnoVen Capital最終控制。

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所有[編纂]前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符合《指南》

基於(i)[編纂]前投資的代價已於[編纂]前不少於120個完整日不可撤銷地結清；及(ii)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將於[編纂]時中止及／或須於[編纂]前失效及終止，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指南》第4.2章的規定。

遵守中國法律法規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集團已取得並完成本節所述的股權轉讓、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增資相關的所有重大監管批准、備案及登記。

禁售期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於[編纂]後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不得出售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張先生、沃壤眾合、沃壤眾創、固源投資、眾創一號、眾創二號、眾創三號及聚無限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0.07條及第18C.13條所規定的出售限制。

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以下股份於[編纂]時將受出售限制規限：

名稱	身份	緊隨[編纂] 完成後持有的 股份總數 ⁽¹⁾	緊隨[編纂] 完成後佔本公司 [編纂]股本 總額的總擁有權 百分比 ⁽¹⁾	禁售期
關鍵人員及其緊密聯繫人				
沃壤眾合 ⁽²⁾	張先生的聯繫人	[編纂]	[編纂]	自本文件日期起
沃壤眾創 ⁽³⁾	張先生的聯繫人	[編纂]	[編纂]	至[編纂]後12個月
固源投資 ⁽³⁾	張先生的聯繫人	[編纂]	[編纂]	屆滿止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順禧基金 ⁽⁴⁾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編纂]	[編纂]	自本文件日期起
聯想創投 ⁽⁴⁾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編纂]	[編纂]	至[編纂]後6個月
松禾創智 ⁽⁴⁾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編纂]	[編纂]	屆滿止

附註：

- (1) 假設股份拆細已完成，且[編纂]未獲行使。
- (2) 郁亞南博士及朱志龍先生為沃壤眾合的有限合夥人，且作為關鍵人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遵守出售限制。
- (3) 沃壤眾創及固源投資作為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而成立，據此，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予員工激勵平台的合夥權益。該等參與者包括執行董事張先生、劉許洋博士及張洪波先生，以及本集團的其他核心研發成員黃永燦。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博士及廖鉉泓先生。上述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關鍵人員(包括透過眾創一號、眾創二號及眾創三號持有權益者)均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遵守出售限制。

- (4) 有關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的普通合夥人及／或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詳情，請參閱上文「[編纂]前投資—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該等人士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8C.14條所規定的出售限制。

公眾持股量

除由沃壤眾合、沃壤眾創及固源投資持有的[編纂]股H股以及由非上市股份轉換並由北京國管及海澱國資委持有的[編纂]股H股外，於[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所有H股將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計入公眾持股量。

鑒於上述情況，於股份拆細、[編纂]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合共[編纂]股H股(佔本公司[編纂]股本總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約[編纂]%)將於[編纂]時計入公眾持股量。[編纂]。因此，本公司將能夠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項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

自由流通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C(1)條，申請[編纂]的該類別股份中由公眾人士持有且於[編纂]時不受任何出售限制(不論是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約束的部分，必須(i)佔申請[編纂]的該類別[編纂]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至少10%，且於[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編纂]港元；或(ii)於[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編纂]港元。預期緊隨[編纂]完成後，於聯交所[編纂]的H股中[編纂]至少[編纂]港元的H股於[編纂]時不受該等出售限制所規限(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且[編纂]未獲行使)。因此，本公司將能夠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1)條項下的要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資本化

本公司的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股份拆細、[編纂][編纂]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 (假設[編纂][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H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張先生				
沃壤眾合.....	7,019,181	21.96%	[編纂]	[編纂]%
沃壤眾創.....	5,087,657	15.92%	[編纂]	[編纂]%
固源投資.....	1,092,346	3.42%	[編纂]	[編纂]%
小計.....	13,199,184	41.30%	[編纂]	[編纂]%
北京國管及海澱國資委				
京國瑞管理公司.....				
先進製造投資.....	2,871,030	8.98%	[編纂]	[編纂]%
京國管投資.....	965,731	3.02%	[編纂]	[編纂]%
順禧基金.....				
順禧三期.....	1,715,067	5.37%	[編纂]	[編纂]%
新材料投資.....	861,305	2.70%	[編纂]	[編纂]%
海國新動能投資.....	317,329	0.99%	[編纂]	[編纂]%
小計.....	6,730,462	21.06%	[編纂]	[編纂]%
聯想之星及聯想創投				
聯想之星.....	1,306,008	4.09%	[編纂]	[編纂]%
聯想創投.....	1,223,466	3.83%	[編纂]	[編纂]%
小計.....	2,529,474	7.92%	[編纂]	[編纂]%
君聯投資.....	1,861,948	5.83%	[編纂]	[編纂]%
松山湖機器人研究院及蘊和投資				
松山湖機器人研究院.....	562,604	1.76%	[編纂]	[編纂]%
蘊和投資.....	520,930	1.63%	[編纂]	[編纂]%
小計.....	1,083,534	3.39%	[編纂]	[編纂]%
艾民先生				
東莞大米.....	246,671	0.77%	[編纂]	[編纂]%
廣州大米.....	246,671	0.77%	[編纂]	[編纂]%
深圳大米.....	186,868	0.58%	[編纂]	[編纂]%
艾民先生.....	123,335	0.39%	[編纂]	[編纂]%
小計.....	803,545	2.52%	[編纂]	[編纂]%
益碩投資及潤原投資				
益碩投資.....	531,557	1.66%	[編纂]	[編纂]%
潤原投資.....	261,963	0.82%	[編纂]	[編纂]%
小計.....	793,520	2.48%	[編纂]	[編纂]%
松禾創智.....	746,815	2.34%	[編纂]	[編纂]%
奇績創壇.....	731,041	2.29%	[編纂]	[編纂]%
五源啟興.....	716,789	2.24%	[編纂]	[編纂]%
北京成琨.....	702,304	2.20%	[編纂]	[編纂]%
華泰數智基金.....	501,646	1.57%	[編纂]	[編纂]%
趙建光先生				
趙建光先生.....	192,078	0.60%	[編纂]	[編纂]%
共青城投資.....	161,384	0.51%	[編纂]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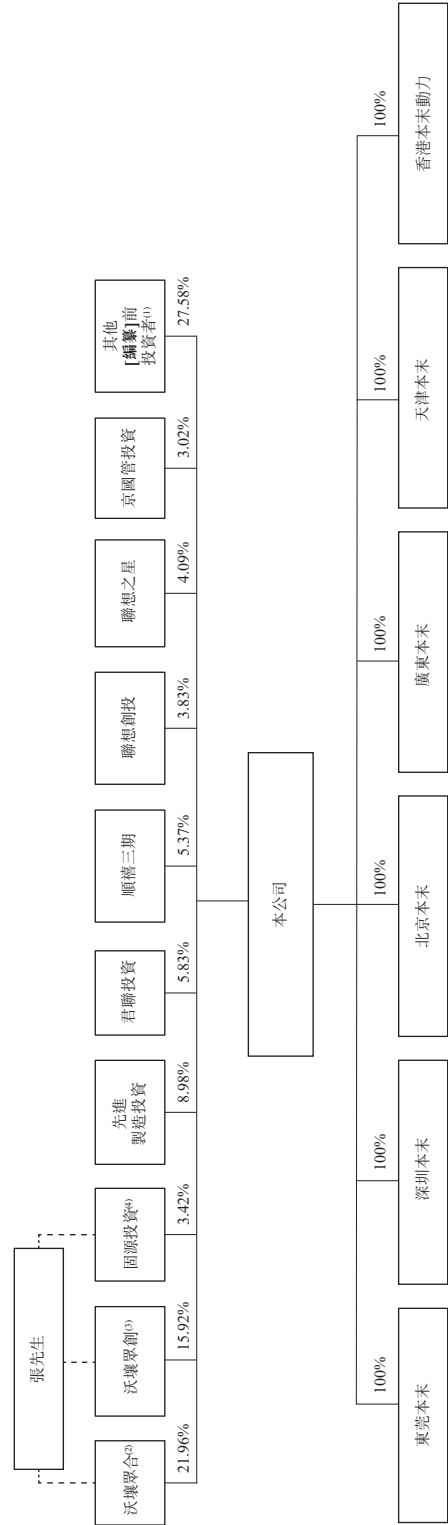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股份拆細、[編纂][編纂]及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 (假設[編纂][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H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建元泓廣.....	30,965	0.10%	[編纂]	[編纂]%
建元鑫鉞.....	30,965	0.10%	[編纂]	[編纂]%
建元超虹.....	30,965	0.10%	[編纂]	[編纂]%
小計.....	446,357	1.41%	[編纂]	[編纂]%
立灣投資.....	371,121	1.16%	[編纂]	[編纂]%
Rockets Capital	355,135	1.11%	[編纂]	[編纂]%
南京創熠.....	186,868	0.58%	[編纂]	[編纂]%
Brizan Ventures VII LP.....	100,329	0.31%	[編纂]	[編纂]%
毅峰.....	98,736	0.31%	[編纂]	[編纂]%
參與[編纂]的[編纂]	—	—	[編纂]	[編纂]%
總計.....	31,958,808	100%	[編纂]	1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下圖說明緊接[編纂]完成前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簡化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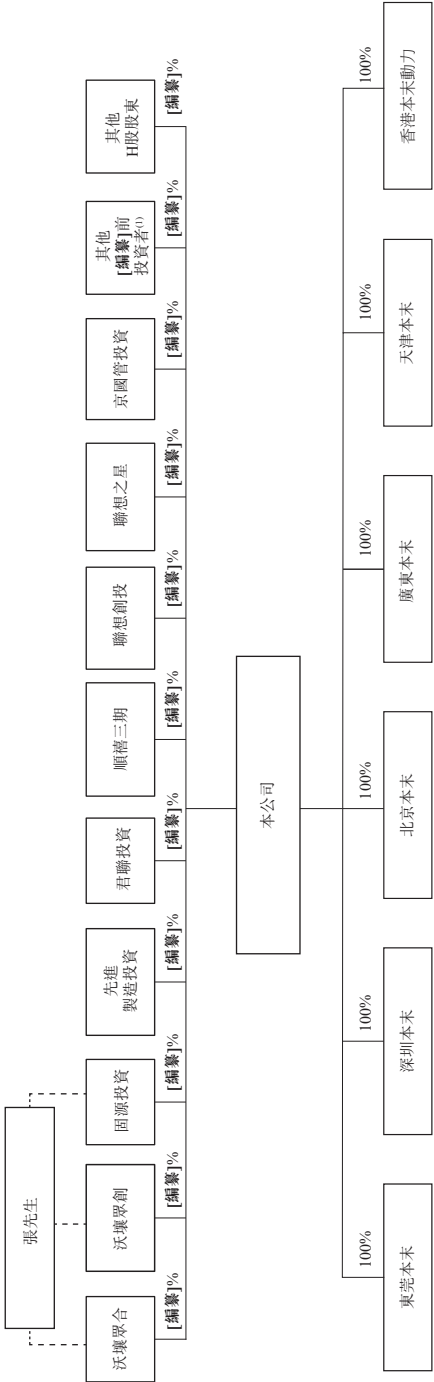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有關其他[編纂]前投資者的持股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資本化」。
- (2) 沃壤眾合的普通合夥人為張先生，持有60%的合夥權益。其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即(i)我們的電機技術總監郁亞南博士，持有25%的合夥權益；及(ii)我們的副總裁朱志龍先生，持有15%的合夥權益。沃壤眾合所持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可由張先生行使。
- (3) 沃壤眾創的普通合夥人為聚無限，持有0.10%的合夥權益。沃壤眾創有五名有限合夥人，即(i)眾創一號，持有26.07%的合夥權益；(ii)眾創二號，持有7.43%的合夥權益；(iii)眾創三號，持有46.31%的合夥權益；(iv)張先生，持有20%的合夥權益；及(v)本公司僱員鍾志鳴先生，持有0.10%的合夥權益。聚無限由張先生全資擁有。
- (4) 固源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聚無限，持有其約95.0%的合夥權益。固源投資的有限合夥人為員工持股計劃的參與者，包括張益通(本公司一名前僱員)持有約2.3%合夥權益、張先生持有1%合夥權益及四名其他員工持有不超過1%合夥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後

下圖說明緊隨[編纂]完成後本集團的簡化股權架構(假設超[編纂]未獲行使)：



附註：

請參閱上文「—緊接[編纂]前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附註。